

项目代码：2205-440112-04-01-444980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穗埔发改投批〔2022〕23号

黄埔区发展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关于东苑小区配套设施和停车楼建设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黄埔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申报的《东苑小区配套设施和停车楼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根据《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委员会住房建设交通专业委员会关于东苑小区配套设施和停车楼建设工程建设方案联合评审会会议纪要》（会议纪要〔2022〕97号），原则同意东苑小区配套设施和停车楼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停车楼及小区环境品质提升。其中新建6层停车楼，总建筑面积

9540 平方米，可提供停车位 241 个；小区环境品质提升面积，包括楼宇给水系统改造 65001 平方米、非机动车库翻新处理（含增设充电设施）3500 平方米、新建单车棚或共享电动车充电棚（含充电设备）432 平方米、围墙原样翻新处理 150 米、地管网改造及小区地下水池翻新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 5197 万元，其中工程费 434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610 万元，基本预备费 247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

四、建设管理模式。由黄埔街道办事处作为项目业主，采用代建制负责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项目立项编号：20222749000100027。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项目招投标核准意见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
黄埔分局、审计局、海绵办、招标办。

广州市黄埔区 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5月16日印发
广州开发区

附件

项目招投标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东苑小区配套设施和停车楼建设工程

事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重要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400 万元人民币以上；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应按规定进行招标。

该核准意见是对项目招投标工作的原则核准意见。若改变以上核准招标范围、形式和方式的，须按规定程序审批。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5月16日

备注：